

证券代码:603138 证券简称:海量数据 公告编号:2026-046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量数据”或“公司”)于2026年5月11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6年5月27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公司于2026年8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对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部分内容进行了修订。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等相关文件已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敬请投资者查阅。

本次预案(修订稿)的披露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注册。本次预案所述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603138 证券简称:海量数据 公告编号:2026-047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及相关文件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量数据”或“公司”)于2026年5月11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6年5月27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

公司于2026年8月17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关于调整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作相应调整。

根据上述调整情况,公司同步修订了本次发行的预案、方案论证分析报告、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等文件中的对应内容。

为了方便投资者理解和查阅,就本次预案修订的主要内容说明如下:

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特别提示	/	1.更新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审议情况; 2.调整本次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3.补充本次发行项目拟新增的风险提示
第一节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一、发行人的基本情况	1.更新公司注册资本
	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背景和目的	1.更新公司本次发行的背景
	四、本次发行方案概要	1.更新本次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六、本次发行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1.更新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情况
第二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一、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1.调整本次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	1.调整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
第四节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的风险提示	二、公司经营业绩持续下滑的风险	1.调整公司经营业绩持续下滑的风险
	四、募投项目风险	1.增加募投项目研发投入的不确定性风险
第六节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1.更新公司的财务指标
	三、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必要性与合理性分析	1.调整本次募集资金金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公告》等公告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603138 证券简称:海量数据 公告编号:2026-044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6年8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肖枫先生主持,公司于2026年8月13日以邮件方式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通知,会议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6人,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内容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5)。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8)。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603138 证券简称:海量数据 公告编号:2026-048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关于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量数据”或“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或“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测算,是以分析主要财务指标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前后的变动为主要目的,是基于特定假设前提的测算,不代表公司对未来经营情况趋势的判断,也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或承诺。公司经营业绩及财务数据以相应定期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若干意见》(国发[2014]10号)、《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法规要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就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公司拟采取的措施及相关主体的承诺公告如下:

(一)主要假设条件

1.假设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于2026年12月实施完成,该完成时间仅用于计算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构成对本次发行实际完成时间的判断,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注册日期后实际发行完成时间为准;

2.假设宏观经济稳定,产业政策、准入条件、证券行业情况、产品市场情况及公司经营环境等方面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3.公司发行后总股本以293,610,710股为基础,在预测公司总股本时,仅考虑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影响,不考虑增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权激励、股票回购注销等其他因素导致的股本变化。假设按照本次发行数量上限计算,发行数量为88,083,213股,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达到381,693,923股。此假设仅用于测算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本次实际发行股份数的判断,最终以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后实际发行股份数为准;

4.根据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披露的2025年度报告,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7,234,355.73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3,953,257.35元。假设公司2026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2025年度相应财务数据基础上,按照与2025年度相比分别增长、减少20%亏损和增加20%亏损进行测算(该假设仅用于测算本次发行对公司期间回报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未来经营数据及趋势的判断,亦不构成盈利预测);

5.未考虑其他非经常性损益、不可抗力因素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6.未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每股收益等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测算

基于上述假设情况,公司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对公司每股收益等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进行了测算:

项目	2025年度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度/2026年12月31日	
		发行前	发行后
总股本(万股)	293,610.710	293,610.710	381,693.923
数据摘自1、2026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与2025年持平			
当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723.44	-4,723.44	-4,723.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395.33	-5,395.33	-5,395.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6	-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8	-0.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6	-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8	-0.14
数据摘自3、2026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增加20%为预期			
当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723.44	-3,778.75	-3,778.75

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补选完成,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会议由浩律律师事务所(本所)事务所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及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浩律律师事务所(本所)事务所关于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567 证券简称:海德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9号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7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王忠坤先生当选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补选完成,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王忠坤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补选董事及调整董事会风险管理审计委员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7)。

特此公告。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十八日

国浩律师(太原)事务所关于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

编号:GPHB4327003

致: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浩律师(太原)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接受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395.33	-4,316.26	-4,316.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3	-0.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5	-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3	-0.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5	-0.11
数据摘自3、2026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增加20%为预期			
当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723.44	-3,668.12	-3,668.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395.33	-4,474.39	-4,474.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9	-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22	-0.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9	-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22	-0.17

注:1、上述测算系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经营情况的影响;

2、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系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测算。

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股本及净资产规模相应增加,但由于募集资金从投入使用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和产生效益需要一定周期,因此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效益之前,股东回报仍然依赖于公司现有的业务基础。此外,由于股本增加,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后可能导致公司每股收益等指标下降。公司特此提请投资者注意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公司在测算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对即期回报的摊薄影响过程中,对2026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的假设分析并非公司的盈利预测,为应对即期回报摊薄风险而制定的填补回报具体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投资者不应因此进行投资决策,如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而造成任何损失的,公司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三、本次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61,375.09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新一代高性能混合事务分析数据库建设项目及多模态时序数据库建设项目。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经过公司谨慎论证,符合国家政策支持及公司未来整体战略布局,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巩固公司行业地位,推动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具体分析详见公司同时刊登在上交所网站上的《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关系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数据库主业高度契合,属于既有技术与产品体系基础上的深化拓展。公司长期聚焦数据库基础软件研发,已形成以海量数据Vastbase为核心的产品体系,在政务、金融、通信、能源、国防、交通等多个重点行业积累了丰富客户资源、技术储备及场景经验,为项目实施提供了坚实基础。

其中,新一代高性能混合事务分析数据库建设项目,立足公司已有的高性能事务处理能力核心技术底座,结合分布式与混合事务架构,推动产品由单一事务处理向“事务+分析”一体化升级,提升在复杂场景下的数据处理能力;多模态时序数据库建设项目在现有关系型数据库能力基础上同步数据湖等细分领域延伸,实现对多类型数据的全面覆盖,拓展产品应用边界。两类项目在技术路径与产品架构上均与现有体系高度兼容,可复用既有研发成果与系统架构,具备良好的协同基础。

在业务层面,本次项目将与现有业务形成双向协同:一方面,依托现有客户资源与成熟市场体系,可加快产品落地推广,降低获客与实施成本;另一方面,项目落地后可丰富产品矩阵,提升公司在混合负载处理及多模态数据管理领域的服务能力,满足客户多元化需求,增强客户黏性与综合服务水平。

(二)公司在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1.人员储备情况

公司始终注重人才队伍的搭建和企业文化的建设,目前形成了稳定的多层次的优秀人才团队。同时,公司将持续加大人才引进和培养作为经营管理中的重中之重,着力建立完善科学且有竞争力的薪酬激励机制,不断完善和储备公司未来经营发展所需各方面的专业人才,吸引优秀人才加盟。目前,公司已建立一支规模较大、结构合理的数据研发团队,研发人员在公司全体员工中的占比比较高,其中数据库研发人员人数占比较大,多名核心骨干人员在数据库行业拥有多年研发经验,具备较强的技术攻关能力,能够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开展和实施。

公司长期专注于数据库核心技术研发,在数据库存储引擎、SQL引擎及系统架构等关键技术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研发经验。在本次募投项目涉及的关键技术领域,公司已有时序数据处理、列式存储、向量化执行引擎以及并行计算等方面开展了持续的技术研究,并取得了阶段性研发成果。同时,公司在数据库优化器、数据压缩算法及高可用架构设计等方面已形成一定的技术积累,为本次募投项目实施提供了坚实的技术基础。

2.技术储备情况

随着数字经济发展、国产化替代以及企业数字化转型的深入推进,各行业对高性能数据库系统的需求持续释放。公司数据库产品已在政务、金融、通信、能源等多个重点行业实现应用落地,积累较为丰富的客户资源和技术应用经验。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将依托现有客户基础及行业解决方案经验,进一步拓展数据库产品在新场景中的应用空间,推动数据库产品在更多行业领域实现规模化应用。

五、公司应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为了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降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能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拟采取多种措施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和股东回报水平。公司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一)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保障募集资金规范有效使用

公司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变更、管理和监督进行了明确的规定。为保障公司规范、有效使用募集资金,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董事会将持续监督公司对

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保障募集资金用于指定的项目,定期对募集资金进行内部审计,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人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

(二)加强经营管理,提升经营效益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继续提高内部运营管理水平,持续优化业务流程和内部控制制度,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升公司资产运营效率。此外,公司将持续推动人才发展体系建设,优化激励机制,激发全体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力。通过上述举措,提升公司的运营效率,降低成本,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

(三)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政策,优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条款。此外,公司在充分考虑对股东的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成长与发展的基础上,制定了《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6-2028年度)》,明确了未来三年股息的具体回报计划。公司将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切实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六、相关主体出具的承诺

为贯彻执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文件的规划和精神,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具体如下: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为确保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事项的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志敏、李华斌作出如下承诺:

- 1.依照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工作,不侵占公司利益;
- 2.自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最新规定,且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的,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 3.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本人承诺由董事或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5.本人承诺若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如公布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6.本人承诺自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上市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按照中国证监会与上海证券交易所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 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补偿责任。”

特此公告。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603138 证券简称:海量数据 公告编号:2026-045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量数据”或“公司”)于2026年5月11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6年5月27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

公司于2026年8月17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作相应调整。根据公司于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次调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调整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70,161.45万元(含本数),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投资于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新一代高性能混合事务分析数据库建设项目	48,875.09	48,875.09
2	多模态时序数据库建设项目	21,286.36	21,286.36
合计		70,161.45	70,161.45

调整后: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61,375.09万元(含本数),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投资于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新一代高性能混合事务分析数据库建设项目	48,875.09	48,875.09
2	多模态时序数据库建设项目	21,286.36	12,500.00
合计		70,161.45	61,375.09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本次发行方案的其他事项未发生变化。

本次预案(修订稿)的披露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注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000567 证券简称:海德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8号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8月17日14:5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现场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8月17日的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8月17日的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3.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国兴大厦三层会议室。

5.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崔建平先生。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8.会议的出席情况